

芜湖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环行审[2016]78号

关于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2×58 孔焦炉技术改造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的函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2×58 孔焦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本）》（下称《报告书》）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规定，结合环函[2016]74 号文精神，经研究，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芜湖新兴铸管有限公司原厂区位于芜湖市城市中心区弋江区，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文件要求，芜湖新兴铸管有限公司整体搬迁至三山经济开发区，该项目环评于 2013 年 12 月获得国家环境保护部批复（环审[2013]300 号）。2015 年 10 月新厂区建设完成，老厂区停产。2016 年 5 月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你单位对原两座 6 米 50 孔焦炉进行了技术改造。2016 年 6 月，芜湖市三山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以三经发[2016]118 号文对你公司拟投资 110600 万元实施 2 座 6 米 58 孔焦炉技术改造，并同时增设装煤、推焦过程逸散烟尘的捕集、处置装置进行了立项备案。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省产业政策、芜湖市城市总体规划和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要求。

根据《报告书》结论，结合专家组评审意见、技术评估意见、环保分局初审意见、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及信息公开公示意见反馈情况，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芜湖新兴铸管有限公司在芜湖市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原厂区地块内，按《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环保对策、治理措施及下述要求实施 2×58 孔焦炉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若发生重大变更，须重新报批。

二、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提高自动化控制水平。加强生产全过程管理，降低能耗物耗，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污染防治设施，加强运行管理，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从源头控制污染。本次技改将增设 1 套焦炉装煤、出焦过程中逸散烟尘的收集处理装置，用于控制炉门、集气管、装煤孔等处泄漏的烟尘、SO₂、BaP 等有害物质，将其收集到的含尘烟气通过除尘管道送入除尘地面站，经袋式除尘器净化后由 30 米烟囱高空排放，含尘废气外排执行《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新建企业大气污染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加强项目用水管理，针对技改工程产生的酚氰废水经处理后应全部用于高炉冲渣和烧结配料，不得外排。按照“分区防渗”原则，分别对不同区域采取相应防渗处理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总图布置，合理布设高噪声源，并采取切实可行的隔声、消音、减振、密闭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限值。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要求。

（四）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生产各环节环境风险控制，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环保部门备案。配备相应的物资与设备，定期开展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设置足够容量的应急事故水池，

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或发现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应立即采取包括停止运行在内的必要措施，防止造成环境污染。

三、根据《报告书》结论，本焦炉经技术改造后，焦炉炉体边界应设置 1000 米环境防护距离。你公司应积极协调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用地规划控制工作，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学校、医院、住宅等环境敏感建筑以及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医药制造等敏感行业。

四、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完整的企业环境管理体系。加强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认真落实环境监测计划，按《报告书》要求与建议落实环境监测与联网工作，必要时应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

五、规范排污口标准化建设，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严格控制在我局核定的范围内。

六、你单位应进一步强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意识，及时向我局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2016年11月23日



主题词：环保 行审 焦护技改 报告书 批复

抄 送：芜湖市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北京京诚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